

证券代码：002480

证券简称：新筑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2-006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 14:0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已于 2012 年 2 月 9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蔚波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参与表决监事 5 名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5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利息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因公司业务需要，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使用超募资金利息补充流动资金需履行严格审议程序，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利息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已经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利息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，不存在影响

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。

2、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利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六日